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告为公司已披露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2022-012、2022-039、2022-041）的后续进展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通灵”）关于出售参股公司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智公司”）10%股权事项，公司于2022年5月9日收到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2022（GQ001）号】，交易相关受让方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国发”）已根据《国有产权转让合同》将交易尾款人民币30,150,000.00元一次性划入交易中心指定账户。截止到本公告披露日，交易中心已就收到的该项交易全款人民币33,500,000.00元出具《江苏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按公司与北京国发签订的《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第五条款约定：乙方（北京国发）应自收到产权交易凭证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变更登记手续，甲方（金通灵）配合乙方提供办理变更手续所需材料。后续，公司将积极配合北京国发办理本次股权转让业务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各事宜。按照交易中心相关的《企业国有产权交易资金结算管理办法》规定，前述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将向交易中心提出资金划拨申请。

由于合智公司工商注册地址为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14幢5层23508室，鉴于上海市当前疫情防控的原因，涉及交易相关的合智公司《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工商变更等相关文件的签署和业务办理会受到通邮中断和线下政务暂停办理等影响，可能会导致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工商变更登记阶段的业务延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 1、《江苏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 2、《产权交易凭证》。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九日